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CZZC2025-C3-220073-GXLT

采购人（甲方）：宁明县人民医院

（乙方）：宁明明信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宁明县

签订时间：2025年7月16日

合同文本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详见商务款偏离表及技术需求偏离表	1	项	888600.0	8886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捌拾捌万捌仟陆佰元整(¥888600.00)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期限：2025年8月1日起至2027年7月31日，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
2.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分两次支付，成交人在每个服务期开始后2个月内开出当年的合同价款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0%。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

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成交通知书；

2. 采购需求；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5.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宁明县人民医院（盖公章）

乙方：宁明明信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5年7月16日

2025年7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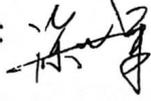
单位地址：宁明县城中心镇福仁街 110 号

单位地址：崇左市宁明县城中心镇产业大道旁
(凭祥-宁明贸易加工园区东区三期标准厂房
26 号楼 101 室、27 号楼 121 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签字)：

理人(签字)：

 农乾珍

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欧丽花

电话：0771-8622995

电话：1356628881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账号：

账号：5520 10100 10109 8372

中标(成交)通知书

宁明明信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经评定, 编号为CZZC2025-C3-220073-GXLT采购文件中的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分标1, 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 中标(成交)价格为888600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 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 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 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名称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	偏离说明
1.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	采购人指定	无偏离
2.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无偏离
3. 服务期限	2 年。	2 年。	无偏离
4. 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分两次支付，成交人在每个服务期开始后 2 个月内开出当年的合同价款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合同价款分两次支付，成交人在每个服务期开始后 2 个月内开出当年的合同价款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无偏离
5. 验收要求	通过验收测试判断性能方面是否符合运行要求。	通过验收测试判断性能方面是否符合运行要求。	无偏离
▲6. 其他要求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	我单位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我单位	无偏离

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成交供应商负责交涉 并承担全部责任。	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 责任。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中潘

供应商（盖公章）： 宁明明信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 06月 30日



宁 明 县 人 民 医 院 超 声 设 备 维 保 服 务

五、技术需求偏离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1	标的的名称	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无偏离	/
2	数量及单位	8台	8台	无偏离	/
3		一、维修保养总体要求： 供应商必须依据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标准、规程和设备现行标准、规程，对委托内容进行如实检查、维护和更换，对存在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完善设备设施，处理解决存在的故障、问题、安全隐患，保障设备的安全正常运行。	一、维修保养总体要求： 我单位依据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标准、规程和设备现行标准、规程，对委托内容进行如实检查、维护和更换，对存在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完善设备设施，处理解决存在的故障、问题、安全隐患，保障设备的安全正常运行。	无偏离	/
4	服务要求	▲二、维修保养范围： 仪器型号分别为飞利浦 hd15(2012年10月)，3个探头：C8-4V、C5-1、L12-3。2、百盛 ESAOTESPA(2014年1月)，3个探头：SN22453;12480; SN348863、aplo400(2016年8月)，3个探头：6C1、5S2、14L53。4、迈瑞 DC-8exp(2018年3月)，3个探头 D6-2E、C5-2E、L12-3E。5、三星 h60(2018年5月)，2个探头：CA1-7AD、LA3-14AD。6、飞利浦 EPIQ5C(2021年3月)，C5-1、L12-3、S5-1。7、迈瑞 M7Expert(2020年2	▲二、维修保养范围： 仪器型号分别为飞利浦 hd15(2012年10月)，3个探头：C8-4V、C5-1、L12-3。2、百盛 ESAOTESPA(2014年1月)，3个探头：SN22453;12480; SN348863、aplo400(2016年8月)，3个探头：6C1、5S2、14L53。4、迈瑞 DC-8exp(2018年3月)，3个探头 D6-2E、C5-2E、L12-3E。5、三星 h60(2018年5月)，2个探头：CA1-7AD、LA3-14AD。6、飞利浦 EPIQ5C(2021年3月)，C5-1、L12-3、S5-1。7、迈瑞 M7Expert(2020年2	无偏离	/

宁 明 县 人 民 医 院 超 声 设 备 维 保 服 务

	月), 探头 3 个:C5-26;L12-4S;P4-2S。8、飞利浦 EPIQ7W (2022 年 7 月), 4 个探头: C5-1, eL18-4, V9-2, 3D9-3V。	月), 探头 3 个:C5-26;L12-4S;P4-2S。8、飞利浦 EPIQ7W (2022 年 7 月), 4 个探头: C5-1, eL18-4, V9-2, 3D9-3V。		
5	▲三、维修保养类型: 全保在服务期限内, 成交供应商免费定期保养、设备维修与更换配件、技术支持, 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维修保养类型: 全保在服务期限内, 我单位免费定期保养、设备维修与更换配件、技术支持, 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无偏 离	/
6	▲四、维修保养具体要求: 1、预防性保养: 1.1 成交供应商须每季度按厂家标准及相关规范对设备实施常规保养, 每年保养次数不少于 4 次; 1.2 每次保养结束后均出具正规的保养报告, 并由双方相关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1.3 成交供应商须在预期保养时间一周内, 通知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实施保养具体时间; 1.4 保养过程中所需的耗材由成交供应商免费供货及更换。 2、安全检查: 成交供应商须每年提供 4 次安全检查, 每次安全检查工作后出示安全检查报告。 3、技术支持: 在服务期限内, 成交供应商的工程	▲四、维修保养具体要求: 1、预防性保养: 1.1 我单位每季度按厂家标准及相关规范对设备实施常规保养, 每年保养次数不少于 4 次; 1.2 每次保养结束后均出具正规的保养报告, 并由双方相关人员进行签字确认; 1.3 我单位在预期保养时间一周内, 通知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实施保养具体时间; 1.4 保养过程中所需的耗材由我单位免费供货及更换。 2、安全检查: 我单位每年提供 4 次安全检查, 每次安全检查工作后出示安全检查报告。 3、技术支持: 在服务期限内, 我单位的工程师须	无偏 离	/

宁 明 县 人 民 医 院 超 声 设 备 维 保 服 务

<p>师须 7X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节假日不休，提供全国范围内电话服务，提供微信、传真、电子邮件等联络方式，全力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p> <p>4、备件： 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更换备件为原厂备件，保证更换后机器的参数与故障前一致，不会给机器运行带来危害。</p> <p>5、服务响应时间： 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采购人第一次故障报修，成交供应商必须立即响应，提供电话技术支持。如电话解决不了设备故障，成交供应商必须派出工程师在 12 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排除故障。</p> <p>6、质量保证： 在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须保证以上机器的运行质量及质量达到厂家标准，按照厂家标准定期进行调校/校正。</p> <p>7、其他： 在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须免费培训采购人的工程师，提高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发生故障，有第一人在现场及时沟通故障现象。</p>	<p>7X24 小时在线技术支持，节假日不休，提供全国范围内电话服务，提供微信、传真、电子邮件等联络方式，全力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p> <p>4、备件： 我单位保证更换备件为原厂备件，保证更换后机器的参数与故障前一致，不会给机器运行带来危害。</p> <p>5、服务响应时间： 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采购人第一次故障报修，我单位立即响应，提供电话技术支持。如电话解决不了设备故障，我单位派出工程师在 12 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排除故障。</p> <p>6、质量保证： 在服务期限内，我单位保证以上机器的运行质量及质量达到厂家标准，按照厂家标准定期进行调校/校正。</p> <p>7、其他： 在服务期限内，我单位免费培训采购人的工程师，提高应急处理能力。确保发生故障，有第一人在现场及时沟通故障现象。</p>
--	--

注：

宁明县人民医院超声设备维保服务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中涛

供应商（盖公章）：宁明明信医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30日

